附件一

填表日期：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115年度新北市長期照顧十年計畫3.0-家庭托顧服務開辦設施設備及材料費、建築結構安全鑑定費」計畫申請表

申請單位						核准機關日期文號		
會（地）址	市縣　鄉鎮市區　村里　路　段　巷　弄　號　樓					統一編號		
負責人	職稱		姓名		承辦人		電話	
（申請單位用印、負責人簽章）								
計畫名稱	「115年度新北市長期照顧十年計畫3.0-家庭托顧服務開辦設施設備及材料費、建築結構安全鑑定費」計畫					預定完成日期		
計畫內容概要	服務對象：							
	服務地點：							
	辦理內容：							
預期效益	（請填寫具體數據）							
計畫總經費			申請衛生福利部獎助			（單位：新臺幣元）		
自籌經費	（申請案自籌經費包括申請單位編列、民間捐款、其他政府機關補助、收費等，如有申請其他單位經費請詳予註明）							